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于2019年6月1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19年6月3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62号文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5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1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3,46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21%;网上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7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62元/股。根据《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826.4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432.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33.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87.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325666%。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19年7月1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金时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19年7月12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各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于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19年7月15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上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数量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数量进行配售,每一个获配对象分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书》,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中签,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配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投资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于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19年7月15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上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数量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数量进行配售,每一个获配对象分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书》,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中签,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配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投资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

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申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代码、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19年7月9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结果如下: 二、网下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9年7月1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桂花厅正式采用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方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34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限售期. Rows include 中恒证券, 180.00, 4,791.60, 24个月.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Rows include 末"4"位数: 0267, 2267, 4267, 6267, 8267.

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19年7月1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0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78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014,630.00万股。

Table with 6 columns: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数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占网下配售总额比例, 各类投资者获配比例. Rows include A类投资者, B类投资者, C类投资者, 合计.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84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原因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19年7月15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桂花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7月16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7385 发行人: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2日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申购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申购数量(股), 合计获配(元), 分类. Rows include 1.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890130123, 16,143, 429,726.66, 2,148.63, 431,875.29, A.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申购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申购数量(股), 合计获配(元), 分类. Rows include 83.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D899903015, 17,937, 472,482.94, 2,387.41, 479,870.35, A.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申购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申购数量(股), 合计获配(元), 分类. Rows include 165. 上海中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B881097844, 16,435, 437,499.70, 2,187.50, 439,687.20, C.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申购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申购数量(股), 合计获配(元), 分类. Rows include 24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285165, 17,937, 472,482.94, 2,387.41, 479,870.35, A.